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完成

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曙高科”）持股 5%以上股东侯银华持有华曙高科股份 46,100,880 股，占计划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 11.09%，为其在公司 IPO 之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 年 6 月 27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因自身资金需求，股东侯银华拟自该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4,155,77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4,155,77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共计减持不超过 8,311,5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2%。

2026 年 9 月 24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2 日完成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增加

692,794 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由 415,577,547 股增加至 416,270,341 股。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收到公司股东侯银华出具的书面告知函。截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侯银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4,155,775 股，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155,775 股，共计减持 8,311,550 股，占截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总股本的 1.9967%，其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具体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侯银华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46,100,880股		
持股比例	11.093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46,100,880股		

注：上表中“持股比例”以截至 2026 年 6 月 26 日的公司总股本 415,577,547 股为基础进行计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侯银华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 年 6 月 27 日
减持数量	8,311,550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8 月 12 日～2026 年 10 月 13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155,775 股 大宗交易减持，4,155,775 股

减持价格区间	64.43~116元/股
减持总金额	743,841,879.56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9967%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00%
当前持股数量	37,789,330股
当前持股比例	9.0781%

注：1、以上减持期间为侯银华实际减持期间；

2、上表中“原计划减持比例”以截至2026年6月26日的公司总股本415,577,547股为基础进行计算；

3、上表中“减持比例”及“当前持股比例”以截至2026年10月13日的公司总股本416,270,341股为基础进行计算。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上交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5日